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评价部门名	赣州市城市管理局			下属单位个数	4		
整体支出规模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440.055	57,851.043	10	91.19	7	
	政府预算资金	63,440.055	57,851.043	—	91.19	—	
预算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预算执行情况基本达成年初目标，偏差部分主要为付款的时间性差异，下一步将加快支付办理流程。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市政设施维护、污水污泥处置、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处理、高架路及桥体立体绿化管养、中心城区快速路保洁、一体化数字城管平台案件采集与上报等工作，努力提升城市管理和政府公共服务水平，减少生态环境污染，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与幸福感。			2024年，赣州市城市管理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城市管理工作的指示精神，围绕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主动作为，攻坚克难，党的政治建设全面加强、城市治理能力全面提升、精细化管理全面推进、便民服务质效全面提升，各项重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体化数字城管平台日均案件采集数	≥1000件	2081	2	2	
		快速路保洁里程数	≥50千米	50	2	2	
		生活垃圾入厂日均处理量	≥1300吨/日	1300	2	2	
		下水道疏通管道长度	≥25000米	266659	2	2	
		标线维护面积	≥15000平方米	32457.5	2	2	
	质量指标	平均亮灯率	≥95%	99.1	2	2	
		主次干道市政井盖完好率	≥85%	98.82	2	2	
		快速路每平方米尘土量	≤20克/平方米	20	2	2	
	时效指标	信息采集员有效案件上报率	≥95%	99.64	2	2	
		道路设施保洁作业时效	≥1次/周	1	4	4	
市政设施维护及时率		≥90%	90	4	4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8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中心城区路灯照明节能改造	≥55%	67.67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管理和政府公共服务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服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市小气候	有效改善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总体改善成效有所欠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80%	85	10	10	
总分				100	93		

说明：自评指标为各部门年初申报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各项指标